

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商南住建函〔2024〕53号

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44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复函

魏双全、王志国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商南县建筑业做大做强的提案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县建筑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心与支持。

建筑业不仅是我县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，对县域经济增长的拉动起重要作用，还是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力量，交通、能源、水利等领域的建设都离不开建筑业的支持。为加快推进我县建筑业发展壮大，提高建筑业核心竞争力，我局制定了《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，已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，待研究通过后实施。

一、鼓励企业资质提档升级方面。

《意见》建议设立建筑业发展基金，鼓励企业资质升级、增产创收，施行分级奖励，相关工作部门在融资、授信等方面对建筑业企业给予支持，促使县域企业做大做强。

二、鼓励企业对外拓展业务方面。

支持企业拓展县外市场，鼓励龙头企业带动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关联企业共同拓展县外市场。《意见》建议各相关部门及协会要为建筑企业县外承揽工程提供“绿色通道”，对外向型企业在评优先中给予倾斜，全方位支持我县企业向更宽领域发展，县局将建设信息平台，为县外承揽项目提供服务。

三、支持建筑企业品牌建设方面。

对获得国家住建部、省住建厅“建筑业先进企业”等荣誉称号的县内建筑企业，给予一定的奖励，并通过新闻媒体宣传，提升企业美誉度和知名度，同时在县建筑企业信用评价中予以鼓励。

四、支持文明工地等荣誉创建方面。

《意见》建议创建建筑业科技创新平台，鼓励建筑业类企业争先创优，对我县建筑企业荣获“鲁班奖”、“长安杯奖”、“兴商杯奖”、“省级文明工地”、“市级文明工地”等奖项的，给与一次性的现金奖励。

五、鼓励推进企业产业链延伸方面。

鼓励企业发展“营建一体化”，在投融资、设计咨询、工程建设、运营维护等领域开展全方位服务，逐步实现由建造建筑产品向经营建筑商品延伸。鼓励企业提升设计、施工能力，对专业工程实施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。

六、建立商南建筑产业联盟方面。

我局分管领导带领相关业务干部，走访多家建筑企业，引

导我县从事土木工程、房屋建设、设备安装以及工程勘察设计等建筑业类企业，意欲组件商南建工集团，但多数企业负责人以年龄大、企业实力不够等理由婉拒，导致此工作暂时搁置，我们将继续对相关企业进行引导，促使商南建工集团成立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县建筑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心和支持，对我们的答复如不满意，请及时与我们联系，我们将虚心接受你们的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我们的工作。

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5月28日

分管领导：苏春来

联系电话：6326882

经 办 人：周浠铭

联系电话：6329811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